

3、竞买人线下报名及交付保证金（银行转账、POS机、支票等）截止时间：2018年9月14日（周五）16:00，保证金须在截止时间前到账。

4、保证金汇入账户：
户名：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户30
账号：11015027478009
开户行：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行

5、享有优先购买权人须经委托方确认后，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未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的或未到现场参加竞拍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6、标的由于存放在第三方保管，为了保证存放地的设备设施、建筑物的安全，本公

司会在提货前向买受人收取成交价的 15 万元提货保证金, 5 万元拆卸保证金。买受人提货完毕后, 经委托人确认买受人未对拍卖标的存放地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及附属设备设施造成破坏的, 本公司将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给买受人; 买受人如拆运和提取不在拍卖范围内的物品或在拆运过程中对不在拍卖范围内的物品造成损坏的将从提货保证金拆运保证金中予以扣减; 拍卖报名时, 竞买人需在 2018 年 9 月 10 日前提交设备拆卸方案, 经厂房承租人认可, 并经法院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竞买。若未经过法院审核通过擅自参加拍卖会并举牌竞得此标的者, 将视为违约处理, 具体详见拍卖规则。

